

证券代码：839292

证券简称：新联纬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林卫慈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

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916,84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7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916,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916,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916,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916,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916,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决定 2024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916,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利用率，在国家政策允许、控制风险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将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性低风险类银行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的收益。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为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916,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预计 2025 年度拟向关联方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采购楼宇节能、分项计量和能源监测所需的材料及安装服务，交易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不含税）。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2,74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公司股东林卫慈担任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倪兴华担任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林卫慈与公司股东许冬青系配偶关系，故林卫慈、倪兴华、许冬青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

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916,84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于炳光、彭海燕、翁佳琪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

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